

武汉回盛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全体持有人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武汉回盛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全体持有人第一次会议于2026年3月20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6年3月19日以电子通讯方式送达。

本次会议由出席会议的全体持有人共同推举公司董事会秘书王庆峰先生主持，出席本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共14名，代表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本持股计划”“持股计划”）份额3,081,000份，占持股计划份额总数的100.00%。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本持股计划的相关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持有人认真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的议案》

为保障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的顺利进行，保障持有人的合法权益，根据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和《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全体持有人同意设立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作为此次员工持股计划的日常管理与监督机构，对员工持股计划进行日常管理，代表持有人行使除表决权以外的股东权利。管理委员会由3名委员组成，设管理委员会主任1人。管理委员会委员的任期为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

表决结果：同意 3,081,000 份，占出席会议的持有人所持有效表决权份额总数的 100.00%；反对 0 份，占出席会议的持有人所持有效表决权份额总数的 0.00%；弃权 0 份，占出席会议的持有人所持有效表决权份额总数的 0.00%。

本议案获得通过。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 2026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选举贾亚伟、朱兆辉、陈文杰为公司 2026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任期与 2026 年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一致。同日，管理委员会召开第一次会议，选举贾亚伟为 2026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主任，任期与持股计划存续期一致。上述管理委员会成员均未在公司控股股东单位或实际控制人单位担任职务，不是持有公司 5%以上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并与前述主体不存在关联关系。

表决结果：同意 3,081,000 份，占出席会议的持有人所持有效表决权份额总数的 100.00%；反对 0 份，占出席会议的持有人所持有效表决权份额总数的 0.00%；弃权 0 份，占出席会议的持有人所持有效表决权份额总数的 0.00%。

本议案获得通过。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公司 2026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办理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根据公司《2026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现授权 2026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办理 2026 年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事宜，具体授权事项如下：

- 1、负责召集持有人会议，执行持有人会议的决议；
- 2、代表全体持有人监督员工持股计划的日常管理；
- 3、代表全体持有人行使除表决权以外的股东权利；
- 4、决策是否聘请相关专业机构为持股计划日常管理提供管理、咨询等服务；
- 5、代表员工持股计划对外签署相关协议、合同；

6、管理员工持股计划利益分配，在员工持股计划法定锁定期及份额锁定期届满时，决定标的股票的出售及分配等相关事宜；

7、决策员工持股计划弃购份额、被强制收回份额的归属；

8、办理员工持股计划份额登记、继承登记；

9、负责员工持股计划的减持安排；

10、持有人会议授权的其他职责。

本授权自公司 2026 年员工持股计划全体持有人第一次会议批准之日起至 2026 年员工持股计划终止之日内有效。

表决结果：同意 3,081,000 份，占出席会议的持有人所持有效表决权份额总数的 100.00%；反对 0 份，占出席会议的持有人所持有效表决权份额总数的 0.00%；弃权 0 份，占出席会议的持有人所持有效表决权份额总数的 0.00%。

本议案获得通过。

三、备查文件

1、2026 年员工持股计划全体持有人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武汉回盛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3 月 20 日